

池州学院文件

校质评字〔2016〕4号

关于开展2015—2016学年度第二学期 期中教学和学生工作检查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、有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强化过程监控，深入了解教学和学生工作状况，保证教学和学生工作各项秩序的良好运行，促进我校教学管理水平和学生管理工作不断提高，根据《池州学院教学检查办法》和学生管理有关规定，学校决定第11周至第12周进行期中教学和学生工作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5月2日-5月13日（第11-12周）。其中院（部）自查时间由各院（部）自行安排，学校检查时间由检查小组具体确定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（一）院（部）自查

各院（部）应成立由院（部）负责人、教学和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实验室主任、教研室主任、辅导员、骨干教师组成的检查小组，明确检查人员的具体职责与内容，制定期中检查工作方案，认真开展期中检查活动。

(二) 学校检查

学校成立期中检查工作组。

组 长：王延寿

副组长：何国生、黄海生、宛明高、洪为宝

检查工作组下设四个检查小组。

第一检查小组

成 员：余永祥(组长)、何国生、吴小贻、张家正、邱小玲、
吴继承、张龙然

检查单位：文学与传媒学院、美术与设计学院、管理与法学院、
思政部

第二检查小组

成 员：方康年(组长)、黄海生、张静平、王长春、刘四运、
桂传友

检查单位：数学与计算机学院、化学与材料学院、机电工程学
院

第三检查小组

成 员：曹刚(组长)、朱同林、洪为宝、许卫兵、宋桂娥、
余钰琪

检查单位：商学院、旅游与历史文化学院、音乐与教育学院

第四检查小组

成 员：韩虎林(组长)、宛明高、祝中侠、孙佐、叶三梅、
张亚兰

检查单位：外国语学院、资源环境学院、体育学院

三、检查内容

(一) 院(部) 自查

各院（部）应根据《池州学院教学检查办法》和学生工作检查的相关规定，对教学和学生工作各环节进行全面检查。其中，对各类教学档案、教师授课和课堂教学秩序以及学生考勤、辅导员工作手册等应进行重点检查，同时做相应汇总。

（二）学校检查

1. 期中教学检查学校重点检查以下内容：

- （1）教学进度表、教学大纲、人才培养方案的吻合度。
- （2）实践教学、实验室运行和实验教学组织情况。
- （3）课程信息化建设情况。
- （4）上学期试卷命题、评阅及试卷分析等情况。
- （5）2016 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展情况。
- （6）各院（部）“一院一特”、“一院一策”前期调研情况。
- （7）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及效果。

2. 学生工作检查学校重点检查以下内容：

（1）日常学生管理检查

- ①学院学期学生工作计划执行情况。
- ②辅导员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、《辅导员工作手册》的记录情况、主题班会开展、辅导员博客写作情况等。
- ③班风建设、班级卫生、班会开展、毕业班学生管理、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及违纪学生教育管理等。
- ④宿舍卫生、违规使用电器、宿舍文明建设等。
- ⑤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及勤工助学等资助工作开展情况。

（2）专项工作检查：

- ①学风建设活动开展情况。
- ②学生安全教育及私自外宿检查工作情况。

四、检查形式

1. 听课。各院（部）应合理安排负责人、教研室主任等人员深入课堂听课，并组织教师开展互相听课。

2. 观摩教学。各院（部）应开展观摩教学活动，每个教研室至少开展一次观摩教学。

3. 检查档案、教学资料以及学生工作材料。检查教学大纲、教学进度表、教材、教案（讲稿）、教学课件等教学必备资料以及辅导员工作手册、学生出勤汇总、学生奖惩、学生就业指导等有关学生工作材料。

4. 实地查看。检查人员应深入教学场地实地查看。

5. 组织座谈会。各院（部）要组织开展教师和学生座谈会，认真听取和了解教师和学生对教学和学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有针对性地改进教学和学生工作。

6. 深入教、寝室。辅导员深入教室、寝室，掌握情况，发现问题，及时处理。

五、检查要求

1. 教学检查中各院（部）结合听课、座谈会和查看教学档案的情况对本系（部）的教学情况进行汇总，分析教学管理、课堂教学质量及教师讲课效果，找出存在的问题，提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的措施和办法。

2. 学生工作检查中各院（部）应深入教、寝室，抓好关键部位和关键环节，按照检查要求，确保检查工作落到实处，对突出的问题要建立解决机制。

3. 各院（部）要根据自查情况认真总结和整改，并将期中教学检查和学生检查情况进行书面总结（各一份，使用 A4 纸），于 5

月 13 日 (星期五) 前报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处 , 同时报送电子文档至邮箱 :(质评处张老师 : 249754008@qq.com ; 学生处余老师 : 6017367@qq.com)

六、检查反馈

各检查小组应在检查的基础上做好检查记录 , 并形成书面检查总结报告 , 报告应围绕本次期中检查的重点内容 , 注重检查中发现的问题、解决思路、方法或建议 , 关注各教学单位教书育人过程中的困难与建议。各检查小组书面总结报告于 5 月 20 日前送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处 , 邮箱 : 249754008@qq.com

